

#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

---

粤考院办〔2020〕1号

## 关于公布广东省2020年普通高等学校招收 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统一考试考生成绩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招生办公室（考试中心）：

我省2020年普通高等学校招收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统一考试（简称3+证书考试，下同）评卷工作已全部完成。现将考生考试成绩公布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成绩公布

（一）成绩公布时间和方式。我院将于1月20日17:00起向在普通高考报名系统绑定的考生手机推送成绩；17:20起，考生可通过省教育考试院官微（ID: gdsksy）小程序和广东教育考试服务网（[www.eesc.com.cn](http://www.eesc.com.cn)）查询成绩。1月22日17:00起，考生可以通过省教育考试院官微小程序自行下载并打印成绩证书。考生成绩公布方式见附件1。

（二）成绩排位原则。考生成绩排位原则为：按考生成绩总分从高到低排序。符合政策性加分的考生，排序时以统考成绩总分加上政策性加分后的分值参与排序。考生排序成绩总分相同时，则按统考总分（即不含政策性加分）从高到低排序。统考成绩总分仍相同时，按单科顺序及分数从高到低排序。单科成绩的排序顺序为语文、数学、英语，同科目成绩高的排位在前，所有

---

单科成绩都相同时，排位相同。

## 二、考试成绩复核

(一) 申请复查程序。考生在获得 3+证书考试成绩后，如对本人某科成绩有疑问，可在 2 月 5 日 9:00-17:00 时凭准考证到当地县(市、区)招生办公室(考试中心)提出复查分数的书面申请，并按复查科目填写《2020 年 3+证书考试考生申请复查成绩登记表》(见附件 2)，在学校报考的考生可由学校统一组织办理申请复查手续。复查内容为成绩统计合成是否有误，答卷是否漏评，答卷扫描是否准确，不涉及评分标准掌握的宽严问题。各县(市/区)招生办公室(考试中心)于 2 月 7 日 17:00 前进入 <http://www.eeagd.edu.cn/pgzb/>，选择考务管理菜单栏下的成绩复查功能，将申请查分的考生资料按要求输入到省教育考试院的数据库中。省教育考试院将组织专人进行复查。

(二) 复查结果告知。对复查后发现分数有误的考生，我院将对其分数进行更正，更正后的成绩我院将通过考生报名绑定的手机号告知考生。

附件：1. 2020 年 3+证书考试考生成绩公布方式

2. 2020 年 3+证书考试考生申请复查成绩登记表

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办公室

2020 年 1 月 16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## 附件 1

# 2020 年 3+证书成绩公布方式

## 一、成绩公布方式

### (一) 短信推送方式

已在高考报名系统绑定手机的考生，将收到来自号码 106904886 推送的成绩短信。

### (二) 官微小程序查询方式

考生关注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官方微信 (ID: gdsksy)，在页面底部选择“小程序”栏，点击进入“广东省教育考试院”小程序，通过考生号和密码登录即可查询考试成绩。

### (三) 网站查询方式

考生登录广东省教育考试服务中心的广东教育考试服务网 ([www.eesc.com.cn](http://www.eesc.com.cn))，通过综合查询栏目页面，按相关提示即可查询考试成绩。

## 二、成绩证书打印方式

在“广东省教育考试院”小程序中点击进入“证书打印”，选择考生对应的证书类别，填写考生信息登陆后，即可下载成绩证书并自行打印。

